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WAN HONGYUAN (H.K.) LIMITED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8)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假座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號香港遨舍衛蘭軒2樓TALK會議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如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提呈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796,138,689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各股東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

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接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局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432,354,249 (100.00%)	0 (0.00%)
2.	宣派末期股息每股4港仙	432,354,249 (100.00%)	0 (0.00%)
3.	(a) (i) 重選吳永鏗先生為董事	431,029,248 (99.69%)	1,325,001 (0.31%)
	(ii) 重選郭琳廣先生為董事	431,629,248 (99.83%)	725,001 (0.17%)
	(iii) 重選卓福民先生為董事	419,280,207 (96.98%)	13,074,042 (3.02%)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3.	(b) 授權董事局釐定董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袍金	432,109,249 (100.00%)	0 (0.00%)
4.	重新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432,354,249 (100.00%)	0 (0.00%)
5.	向董事局授予一般授權，可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惟數量以此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20%為限*	414,261,707 (95.82%)	18,092,542 (4.18%)
6.	向董事局授予購回授權，可購回股份，最多以此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為限*	432,109,249 (100.00%)	0 (0.00%)
7.	在通過第5項及第6項決議案之情況下，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下之一般授權，可發行之股份總數將因加上根據第6項決議案下之購回授權所購回之股份而提高*	413,581,707 (95.66%)	18,772,542 (4.34%)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以上各項普通決議案均獲佔全體就該決議親身表決或委任代表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超過50%的票數贊成而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察員。

承董事局命
申萬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熾強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由八位董事組成，其中朱敏杰先生、陳曉升先生、郭純先生及李萬全先生為執行董事，張磊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吳永鏗先生、郭琳廣先生及卓福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